盐 池 县 财 政 局

关于财政监督检查、金融知识宣传费用、专项治理检查经费项目等专项治理

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县财政局：

根据《盐池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》（盐党办发〔2019〕75号）及根据《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县本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审工作的通知》（盐财发〔2021〕77号）文件要求，推进落实我办绩效主体责任，我办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经费项目进行了自评自查，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

根据盐财（预）指标〔2021〕344号文件要求，财政监督检查、金融知识宣传费用、专项治理检查经费项目等专项治理下达资金50万元，全部为财政拨款。2022年度，由县级资金安排下达资金50万元，支付资金16.05万元，结余资金17.21万元，调整指标支出16.74万元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**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**

**1、项目资金到位情况**

财政监督检查、金融知识宣传费用、专项治理检查经费项目等专项治理资金实际到位50万元，到位率100%。

**2、项目资金执行情况**

该项目资金按照使用要求和支出进度全部落实到位。2022年度财政监督检查、金融知识宣传费用、专项治理检查经费项目等专项治理资金50万元，其中用于支付财政监督检查、金融知识宣传费用、专项治理检查经费项目等专项治理费用16.05万元。

**3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**

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，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规范，全部按照合同要求付款，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符合相关要求，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。项目年初安排资金50万元，实际执行16.05万元，项目资金结余17.21万元，调整指标支出16.74万元。

**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**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（1）数量指标：检查行政事业单位18家；全年印刷宣传册10000册；全年检查政府采购项目105个。

（2）质量指标：检查数量达标率100%；宣传册发放率100%；政府采购项目检查率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：年度内完成检查及宣传。

（4）成本指标：经费总额16.05万元。

**2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（1）经济效益指标：该项目无经济效益。

（2）社会效益指标：维护全局利益和社会公平确保财政分配符合国家意志；普及金融知识，提高群众知晓率；完善政府采购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，不断优化营商环境。

（3）生态效益指标：该项目无生态效益。

（4）可持续影响指标：实现财政资金使用效应的最大化、最佳化；增强群众防范非法集资、金融诈骗的意识；提升政府采购管理水平。

**（三）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该项目绩效评价采购单位满意度为95%及97%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，合理性有待提高，在执行过程中，发现部分项目存在预算经费编制过高现象。下一步，我们将根据工作情况，科学、合理的编制预算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（一）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，自评指标得分96.79分。

（二）我单位将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，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附件：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盐池县财政局

2023年3月28日